

上海大宁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

根据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（2021 版）》和《上海大宁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：

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： 史方

职位： 董事长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 373 号

联系电话：021-56033927

传真：021-560339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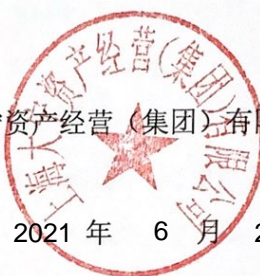
电子邮箱：chenxin@shdnjt.com

如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化，本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（2021 版）》和《上海大宁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另行公告。请投资者密切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大宁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上海大宁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1年6月28日